

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结果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截至 2018 年 6 月 29 日李明强董事持有山西汾酒 11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13%。
- 李明强董事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3700 股，成交价格 61.12 元，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股份来源
李明强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5,000	0.0017%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 15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 额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李明强	3,700	0.0004%	2018/6/25 ~ 2018/12/22	集中竞 价交易	62.12	229,844	已完成	11,300	0.0013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 未达到 ☒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 是 ☒ 否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-6-30